

合肥城建新站区 XZ202402 号、XZ202403 号  
地块项目幕墙设计

询 价 比 价 文 件

询比人：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5 日

## 一、 询比内容

合肥城建新站区 XZ202402 号、XZ202403 号地块项目幕墙设计。

## 二、 项目概况

新站区 XZ202402 号地块为居住用地，用地内地势平整。本地块规划由住宅、地下车库(含人防车库)、配套用房、配电房、小区大门等建筑组成。用地面积 34047.71 平方米，约 51.07 亩，建筑密度 $\leq 25\%$ ，容积率 $\leq 1.1$ ，绿地率 $\geq 40\%$ ，建筑高度 $\leq 50$  米。新站区 XZ202403 号地块为居住用地，用地内地势较平整。本地块规划由住宅、地下车库(含人防车库)、配套用房、配电房、小区大门等建筑组成。用地面积 56826.89 平方米，约 85.24 亩，建筑度 $\leq 30\%$ ，容积率 $\leq 1.0$ ，绿地率 $>40\%$ ，建筑高度 $\leq 36$  米。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5.3 万平方米( 以上面积暂定，以最后规划方案为准)。幕墙面积约 3.8 万平方米。

## 三、 被询价人资格及服务要求

### 1. 资质要求：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单位）；
- (2) 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并在有效期内。
- (3) 满足设计、审图相关资质要求。

### 2. 服务要求：

(1) 根据项目品质提升、产品创新力提高的要求，设计力求创新，且合理控制成本、突出重点，有效平衡呈现效果及落地性。设计与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住宅大区、售楼部、地下会所、下沉庭院及配套建筑的地上、地下车库、架空层、雨棚、景观中的幕墙设计内容，包括不限于石材幕墙、金属幕墙、玻璃幕墙等。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交底服务配合、材料样板的提供、施工过程的配合等工作。

(2) 参加项目现场勘察及各设计阶段汇报、施工图图纸会审、材料定板、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的处理及参加竣工验收等。施工阶段到现场服务指导不得低于每月 4 次；同时须监督、指导各承包商的施工，每月提供设计巡场报告，保证设计师的设计思想在施工中得到充分的贯彻。

- (3) 完成项目后评估报告

注：上述各阶段工作成果均需同步提供电子文档至甲方存档，正式出图（纸质版 15 套）时同步提供刻录电子文档（jpg/pdf 格式）光盘 1 份至甲方存档。

#### 四、投标报价及付款方式

1、投标报价：总价包干费用，最高限价 45 万元。超过限价自动作废。请各自勘察现场后，充分综合考虑各种不确定因素参照以下表格报价。

报价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面积(暂定)              | 设计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
| 1  | 合肥城建新站区<br>XZ202402 号、<br>XZ202403 号地块项目 | 3.8 万m <sup>2</sup> | 幕墙及相关设计 |         |

注：

1、总价包干费用，最高限价 45 万元。

2、此费用 已 不 包含该设计内容的相关专家评审费。

报价联系电话号码：

XX 单位（盖章）

说明：上述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幕墙设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且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设备费用、风险费、专家评审论证费、审图费、各种措施费、管理费、税金以及提交成果报告和多次进退场、技术服务费用、风险费（包括市场波动、法律政策调整等因素导致人材机上涨或下落及其他风险费用）、配合费用等一切费用。

2、付款方式：在我方收到业主设计费前提下同比例支付。参照主合同相应比例如下：

| 付费次序  |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元) |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
|-------|--------|--------|--|
| 第一次付费 | 40%    |        | 地上、地下建筑施工图审查通过（主合同节点）。幕墙施工图审查通过（分包合同节点）。 |

|       |      |  |   |
|-------|------|--|---|
| 第二次付费 | 20%  |  | 专项设计通过政府部门或审图机构审查（主合同节点）。幕墙施工图审查通过（分包合同节点）。                   |
| 第三次付费 | 20%  |  | 所有主体结构封顶，并完成产品研发及标准化整理工作，同时通过甲方认可后（主合同节点）。幕墙工程施工验收合格（分包合同节点）。 |
| 第四次付费 | 15%  |  | 项目竣工验收并工程取得《备案合格证》且通过甲方认可后。                                   |
| 第五次付费 | 5%   |  | 交房三个月且通过甲方结算审计认可后   |
| 合计    | 100% |  |   |

备注：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对应付款节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 6%）以及相应的书面请款报告，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五、投标文件要求

1. 投标人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
3. 本次服务报价。
4. 相关的服务承诺。（附件一）
5. 投入项目管理主要成员履历表及设计团队人员名单。
6. 相关业绩证明。

## 六、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技术标 70 分，商务标 30 分，选择综合评分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

|   |                          |      |             |   |
|---|--------------------------|------|-------------|---|
| 一 | 商务评分标准<br>( <u>50</u> 分) | 企业业绩 | <u>20</u> 分 | 企业业绩：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投标人与全国知名房企（详见本表后附注，下同）有过单项合同总额在 35 万元以上，相应的住宅大区及售楼部外装饰幕墙设计业绩 |
|---|--------------------------|------|-------------|---|

|   |                            |            |             |  |
|---|----------------------------|------------|-------------|--|
|   |                            |            |             | (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每有 1 个得 10 分，满分 20 分。   |
|   |                            | 项目经理<br>业绩 | <u>10</u> 分 | 项目经理：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投标人与全国知名房企（详见本表后附注，下同）有过单项合同总额在 35 万元以上，相应的住宅大区及售楼部外装饰幕墙设计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每有 1 个得 5 分，满分 10 分。（此项业绩不可与企业业绩叠加）  |
| 二 | 技术评分标准<br><u>(40 分)</u>    | 设计方案       | <u>40</u> 分 |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方案，对以下评分项进行评价：</p> <p>(1) 对项目档次定位、规划建筑风格、景观风格等基础背景信息了解充分。（满分 0-10 分）优秀得 8-10 分，良好得 5-7 分，一般得 1-4 分，未提供得 0 分。</p> <p>(2) 设计创意独特、概念主题及风格明确、设计表现与功能别具匠心。（满分 0-10 分）优秀得 8-10 分，良好得 5-7 分，一般得 1-4 分，未提供得 0 分。</p> <p>(3) 售楼处、地下会所设计概念清晰、呈现效果完整。（满分 0-10 分）优秀得 8-10 分，良好得 5-7 分，一般得 1-4 分，未提供得 0 分。</p> <p>(4) 合理成本控制，做到重点突出，有效平衡呈现效果、施工及维护成本。（满分 0-10 分）优秀得 8-10 分，良好得 5-7 分，一般得 1-4 分，未提供得 0 分。</p> |
| 三 |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br><u>( 30 分)</u> | 评标价        | <u>30</u> 分 | <p>(1) 有效响应报价：响应报价为有效响应报价。</p> <p>(2) 评标基准价：基准值是所有有效响应报价算</p>  |

|  |  |  |   |
|--|--|--|---|
|  |  |  | <p>数平均值。</p> <p>(3) 偏差率(β)=100%×【有效响应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数字。</p> <p>响应报价评分标准：经过初步评审确认的响应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偏差率为 0 的得 30 分，每增加 1%扣 0.2 分，每减少 1%扣 0.1 分，扣完为止，不足 1%的，按照直线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 2 位数字，第 3 位四舍五入）。</p> <p><b>备注：报价增值税税率为 6%，请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综合考虑后报价。</b></p> |
|--|--|--|---|

注：1. 各评委对同一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结论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最终结论。

2. 业绩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为评审依据，业绩金额以合同为准。合同中须能体现签订时间、服务内容、金额等要素，不能反映评审因素的还应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业主单位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格式自拟，但必须包含有业主单位固定电话、联系人姓名、电话及职位、地址等信息，否则不予认可该业绩。

3. 所有业绩均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住宅大区外装饰幕墙设计业绩，设计业绩必须包含住宅大区、售楼部（或示范区）幕墙设计工作内容，如未包含则不予认可该项业绩，不予加分。

4. 业绩时间：是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业绩证明材料中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 知名房企指：中房网公布的 2024 年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综合实力前 20 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有限公司、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龙湖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绿城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美的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6. 投标人与全国知名房企或其参股公司签订的合同在满足上述金额、内容等条件

后的可认可为投标人与全国知名房企合作业绩。投标人满足下述要求的与全国知名房企有效合作业绩才予以评审加分。

(1) 如投标人签订合同的业主单位名称与上述表中所列全国知名房企企业全称相同的,可不需要截屏打印业主单位信息,可以直接认定为投标人与全国知名房企的有效合作业绩。

(2) 如投标人签订合同的业主单位名称与上述表中所列全国知名房企企业全称不同或部分相同的,业主单位为全国知名房企参股公司的,投标人应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网站中查询并截屏打印业主单位的相关信息,截屏打印信息资料应包含业主单位的企业名称、参股股东信息等,股东信息需向上追溯至参股股东的母公司,只有截屏打印资料显示的参股股东(母公司)企业全称为上表中所列全国知名房企企业全称之一的才能认可为投标人与全国知名房企的有效合作业绩。

## 七、投标文件的提交

- 1、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7月19日上午9:30以前
- 2、投标文件3份应密封。

## 八、成交通知

- 1、递送标书三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人,并由专人通知。接到通知后,请成交单位与我司项目负责人在两日内完成项目沟通对接工作,明确项目工作内容、工作时间计划节点等工作内容。如未在此时间内完成沟通工作,我司有权解取消中标单位中标权。中标单位接到中标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未中标单位不再另行通知。
- 2、所有提交工作成果及节点,请中标单位及时向市场部备案。

## 九、联系方式

技术对接人:姚工 电话号码:18225888565

标书对接人:王工 电话号码:18405608667

地址:合肥市经开区繁华大道7699号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709

室市场部

**第十条 附加条款：**

设计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姓名：           ； 联系方式：

---

- 1、私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处以合同金额的 5%/人次的违约金处罚；
- 2、私自更换项目组人员的，处以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处罚；
- 3、招标人要求更换不满足项目要求的设计人员，2 天内不能提供合格的设计人员供筛选、确认的，处以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处罚；

**二、设计资料要求：**

- 1、设计文件未完整表达设计内容的，处以 1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2、设计文件未按规定签章的，处以 1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3、所有电子文件必须在图纸提交的同时提交，不得加密及限制使用，违反的处以 2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4、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合格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合同（暂定）设计费总额的 2%；逾期超过 5 个日历天，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5、未经招标人同意，设计人指定生产厂、供应商的，处以 2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6、违反国家强制性条文或违反规范的低级设计失误的，处以 5000 元/处的违约金处罚。



## 附件一、

### 服务承诺函

致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_\_\_\_\_的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们愿意遵照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合同工程的设计工作，并承诺如下：

1. 做到对工程现场足够了解，确保设计图纸质量、设计深度和出图时间要求，提供合理概算。
2. 积极做好方案审查、图纸报批、管线综合协调、施工图审查等各项工作，确保设计工作顺利推进。
3. 根据招标人需求我方为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工作，承诺指派设计代表进驻现场，保障工程顺利进行，及时解决施工中涉及的设计问题和现场的相关技术问题，提出经济合理的解决方案。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4. 积极配合清单编制单位编制清单和控制价。
5. 配合做好竣工验收和管线综合等相关资料的整理。
6.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方式报价，不存在要求增加设计费的漏项。
8. 投标人承诺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挂靠；一经招标人查实按违约处理。按设计费 20%-50%罚违约金。
9. 设计方案若有调整，投标人承诺在招标人要求的设计周期内无条件及时调整直至招标人满意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为止。
10. 我方承诺按招标人要求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配合，及时进行设计文件修改，所涉及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11. 如我单位中标，我们将本着对招标人高度负责，以科学的态度，专业的精神，严谨的工作作风高质量的完成设计任务。如因我考虑不周未能达到设计目标或给招标人带来损失的，我单位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责任。
12. 投标人的其它承诺。

投标单位签章（公章）：

# 设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人）：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人）：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建设地点：

3. 工程规模、特征：

##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服务范围

1. 工作内容：

2. 工作范围：

### 第三条 技术要求

### 第四条 成果要求

1. 按照国家及\_\_\_\_省相关标准，符合\_\_\_\_\_的深度要求，并负责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

2. 交付的成果需满足业主与甲方签订的该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相关要求。

3. 具体要求：

纸质版：一式\_\_\_\_\_份（乙方审核并盖章）。

电子版：一式\_\_\_\_\_份（PDF 格式，光盘形式提交）。

### 第五条 工作计划

### 第六条 设计费用及付款方式

1. 设计费用：

包干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此费用 已 不 包含该设计内容的相关专家评审费。

此费用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

项及相关税费。

## 2、付款方式

本工程设计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在我方收到业主设计费的前提下，

| 付费次序  |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元） |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
|-------|--------|--------|---|
| 第一次付费 | 40%    |        | 地上、地下建筑施工图审查通过（主合同节点）。幕墙施工图审查通过（分包合同节点）。                      |
| 第二次付费 | 20%    |        | 专项设计通过政府部门或审图机构审查（主合同节点）。幕墙施工图审查通过（分包合同节点）。                   |
| 第三次付费 | 20%    |        | 所有主体结构封顶，并完成产品研发及标准化整理工作，同时通过甲方认可后（主合同节点）。幕墙工程施工验收合格（分包合同节点）。 |
| 第四次付费 | 15%    |        | 项目竣工验收并工程取得《备案合格证》且通过甲方认可后。                                   |
| 第五次付费 | 5%     |        | 交房三个月且通过甲方结算审计认可后   |
| 合计    | 100%   |        |   |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对应付款节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 6%）以及相应的书面请款报告，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七条 双方职责

甲方：

1.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设计工作进度要求及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资料及文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2. 甲方应与乙方协商确认各阶段工作成果的交付时间，并由双方联络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认可。若因工程进度调整，需调整乙方工作成果交付时间的，甲方应至少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协商签署新的工作成果交付时间。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各阶段工作成果交付时间应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3. 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设计文件的版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因在建工程或不动产的转让而造成设计文件一并转让的除外）或用于甲方与业主单位总包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4. 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提交书面的工作进展报告，该报告应当包括设计工作的具体程度、设计人员名单、预期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及甲方要求的其他内容等。

5.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或正在进行的设计成果提出修改和调整意见，乙方应充分予以考虑，并根据甲方需求进行修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设计人员，乙方应当予以配合，在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

6. 甲方可以为乙方了解现场状况，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提供必要的方便。

7.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相应阶段设计咨询费。

#### **乙方：**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图纸及各阶段附可编辑版本的电子文件（光盘），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安全性及时限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应保证其符合与业主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及甲方关于设计人资质的要求，按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工作，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和要求提交设计文件。乙方对其提供的设计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实用性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设计不得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因此造成第三方对甲方进行追索的，乙方还应独自负责处理、承担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4. 在设计完成后，甲方在不对总图进行颠覆性修改的情况下提出局部修改要求，在不违反国家强制性规范和省市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在不因此而导致乙方产生过大工作量的情况下，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相关修改，并不再向甲方另行收费（具体修改工作量的界定双方届时视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5. 乙方应保护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6. 乙方确知因甲方或甲方聘请之其他单位原因可能造成乙方延期提交工作成果的，乙方可提出书面延期申请，甲方于 3 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批，乙方未提出延期申请的，视为乙方同意按照原交付时间执行。

7. 乙方保证设计内容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

乙方应按国家及地方现行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及管理规定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确保设计等成果质量，并对提交的成果资料负责。乙方将提供以下服务：（1）设计过程中，乙方提交过程设计提资图给甲方，供甲方技术审查。（2）对甲方选择的其它设计单位提供各专业的技术支持。（3）乙方项目负责人应配合甲方对涉及外观展示效果的材料样品进行选择定样。

8. 项目设计或实施期间，因国家或地方推行强制性新标准或规范造成设计必须返工的，设计单位应按新标准、规范以及甲方的进度要求，积极做好无偿设计修改工作。

9.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应按规定以及甲方的要求参加相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及时做必要设计调整或补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参加竣工验收及项目后评估，并进行项目设计总结工作。

10. 乙方授权项目的现场设计负责人为提供现场技术服务的要求；一般设计变更或设计指导的应在现场明确提出解决方案，2 日内补齐设计变更书面文件；对较大设计变更或涉及多专业交叉的设计变更，或需专项论证的，原则上 3 日内明确提出解决方案，并及时完善书面手续。急需赴现场解决问题时，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

11.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12. 负责安排专人收集各类设计前期所需资料，不得以资料不全，推诿延误设计。

13. 遵守并执行甲方出台的有关设计工作管理方面的规定；配合甲方对设计质量、进度以及项目设计人员的考核工作。

14. 施工图审查的送审资料应经甲方确认。并配合甲方在审查时限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

1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按国家及地方颁布的现行规范、规程及地方行业设计技术标准执行。设计标准符合建设单位提供“建筑施工图设计任务书”、“合肥城建设计标准”、“住宅施工图审查要点”、当地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技术规程（或实施导则）。

16.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在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协助甲方使施工图设计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项目开始施工时，应按照《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图纸会审与设计交底管理工作指引》中的要求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相关验收。

17. 在施工开始后至项目交付期间，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做好过程记录、留存相关材料，并按甲方要求完成项目设计后评估报告。

## 18. 成本控制

(1) 乙方应做到所有设计经济合理，并认真计算，如甲方认为乙方在设计过程中存在经济上的不合理现象，有权向乙方提出质疑，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提供诸如计算书等技术资料，乙方应予合理解释并积极配合。

(2) 施工图完成后，设计单位与清单编制单位核对完成设计限额控制指标，否则不予付款。

(3) 如建设单位引入第三方设计优化单位，设计优化单位对设计人的图纸提出调整意见，该意见经发包人同意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设计人需无条件按照该意见修改，不得拒绝且不得以此为理由收取修改费用。

19. 设计人应就设计的意图、特殊的工艺要求，以及在施工中的难点、疑点和容易发生的问题等向施工单位做详细书面说明及交底，负责解释施工单位对设计文件的疑问，确保工程质量。如果因设计人员的过错，在施工图交底时，尤其是对于在施工中需要特别重视的问题交底不清，导致工程质量出现问题，设计人应根据合同承担赔偿责任。

20. 乙方负责原定设计范围内的必要设计修改，包括变更设计及补充设计。在乙方执行设计任务期间，因甲方或建设单位委托的各类专项设计单位导致的设计修改，乙方配合进行相应修改，并不得另行收费。

2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直接与施工单位对接，单方面进行施工图的修改变更及工程技术联系单答复。

22. 工程结束前，乙方应保证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确保设计后现场服务的质量。若甲方认为乙方设计人员资质及服务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予以更换，乙方不得拒绝。若乙方中途更换主要设计人员，应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实行。

23. 在施工阶段，乙方应指派相应的设计组成员每月至少 1 次到达工地进行巡场，巡场应按照建设单位巡场制度执行。每次巡场各专业应同步参加，及时发现图纸中的错漏、不合理及施工各环节中的问题。巡场后应在 3 日内形成巡场报告，巡场报告应针对现场发现的问题分类汇总并提出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并经过建设单位认可。

24. 所承接设计范围工程开工后，设计人应根据需要派驻设计代表现场处理设计问题，必要时应派驻代表常驻现场。

25. 乙方应按当地政府有关建设工程竣工备案及质量监督实施意见，配合甲方做好竣工验收工作。

26. 乙方须配合甲方进行施工验收及办理竣工图盖章手续，并协助甲方取得竣工证明和房产证书等入伙文件。若乙方对甲方合理要求不予以协助而对甲方造成影响及损失的，乙方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责任。

## **第八条 违约及赔偿**

### **1. 提前解约**

1.1 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取消部分设计范围以及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2 除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则甲方支付乙方已完成相应阶段的款项,该未完成状态的设计成果归甲方所有,包括知识产权。若甲方取消部分设计范围,该部分设计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

1.3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未开始设计前,乙方要求中止或解除协议,应按合同价款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若已开始设计,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正在进行阶段的相应款项,并按合同价款双倍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2. 擅自转委托**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并对乙方追究违约责任,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作为违约金。因乙方上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就甲方损失进行赔偿。

### **3. 延期交付工作成果**

如乙方未能按期提供设计文件成果,逾期 5 日内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按设计费总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在设计费中扣除。乙方如延期提交设计成果文件达 5 天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甲方因此而解除合同的,乙方还需支付合同价款双倍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有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按设计费总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4. 设计工作、成果瑕疵**

因乙方设计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设计进度拖延、顾问服务拖延、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或业主投诉,乙方须在该阶段有效期内按照甲方指示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单方面扣除乙方相应阶段设计费,并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不得有异议。如造成甲方时间、金钱和成本损失的,乙方按甲方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第九条 保密条款**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信息、商业秘



密等)及本项目的任何工作成果、设计资料用作本合同以外的用途或向第三方泄露。乙方应对双方本合同合作事宜以及合作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 第十条 其他

1. 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中约定的设计人责任和义务,涉及对乙方设计要求、标准、范围、阶段等一切与乙方设计工作、成果相关的内容,通过本合同对乙方同样适用。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是指\_\_\_\_\_,  
业主是指\_\_\_\_\_。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在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本合同经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发包):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注册地址: 合肥市繁华大道 7699 号

注册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 合肥市繁华大道与宿松路交叉口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行: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创新大道支行

开户行:

账号: 652680334910001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000485000016Q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及电话: 合肥市繁华大道 7699 号 0551-62871341

地址及电话:

**盖章:**

**盖章:**

签订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三：

乙方主体资格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授权文件、团队成员名单。

## 拟投入项目管理主要成员履历表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专 业   |      |
| 职 称    |      | 资格证书<br>书编号  |        | 拟担任职务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专业工作年<br>限 |        |       |      |
| 从业经历   |      |              |        |       |      |
| 建设单位   | 工程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时间 | 工程质量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应附学历证、职称证、资格证等证书复印件。

